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独董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就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尹志强、赵雪媛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尹志强、赵雪媛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独立董事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